

北京东方新星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 修订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东方新星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17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北京东方新星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中小板重组问询函（需行政许可）[2018]第 21 号），根据问询函的要求，公司与本次重组有关各方对相关问题项进行了落实和说明，并对重组预案进行了相应的修订。如无特别说明，本回复公告中出现的简称均与《北京东方新星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中的释义内容相同。相关修订主要内容如下：

预案章节	预案内容	修订内容
重大事项提示	八、本次重组相关方作出的重要承诺	补充披露上市公司股东陈会利关于股票锁定期事项的承诺。 补充披露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本次重组复牌之日起至实施完毕期间的股份减持计划。
重大事项提示	十、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本次重组的原则性意见及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本次重组复牌之日起至实施完毕期间的股份减持计划	对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本次重组复牌之日起至实施完毕期间的股份减持计划进行修订。

重大风险提示	二、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面临的风险	在“（二）经营风险”中补充披露标的公司单一产品占比较高的风险提示。
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况	五、本次交易相关合同的主要内容	在“（二）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中对业绩补偿中已经补偿的金额不冲回的事项进行明确。
第四节 拟置出资产基本情况	四、拟置出资产的债务转移情况	对本次交易置出资产取得债权人同意事项进行修订。
第五节 拟购买资产基本情况	二、奥赛康药业的历史沿革	在“（五）2011年12月创业板IPO”中补充披露标的公司申请在创业板IPO的相关情况。
第五节 拟购买资产基本情况	九、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在“（五）拟购买资产的业务资质情况”中更新标的资产的业务资质取得情况。
第五节 拟购买资产基本情况	十六、保证核心专业人才稳定性和积极性的措施	补充披露标的公司保证核心专业人才稳定性和积极性的措施。
第七节 拟置入和置出资产评估情况	二、拟置入资产的评估情况	在“（一）拟置入资产评估概述”中补充披露使用资产基础法对标的公司进行评估的评估情况。
第七节 拟置入和置出资产评估情况	二、拟置入资产的评估情况	在“（四）收益法评估情况及参数说明”中补充披露收益法主要评估参数情况。
第七节 拟置入和置出资产评估情况	二、拟置入资产的评估情况	在“（五）拟购买资产评估增值原因分析”中补充披露使用资产基础法对标的公司进行评估的评估增值原因。
第七节 拟置入和置出资产评估情况	二、拟置入资产的评估情况	在“（六）拟置入资产评估定价的公允性”中补充披露拟置入资产评估定价的公允性。
第九节 本次交易的合规性分析	一、本次交易符合《重组办法》第十一条的规定	在“（四）本次交易涉及的资产权属清晰，资产过户或者转移将不存在法律障碍，相关债权债务处理合法”中对本次交易置出资产取得债权人同意事项进行修订。
第十节 风险因素分析	二、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面临的风险	在“（二）经营风险”中补充披露标的公司单一产品占比较高的风险提示。

特此公告。

(此页无正文，为《北京东方新星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说明》之签章页)

北京东方新星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